

## **文康、社區服務及房屋事務委員會進展報告**

文康、社區服務及房屋事務委員會(文委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舉行二零一三年度第三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 **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以元朗區議會撥款舉辦社區參與計劃的申請**

#### **(1) 二零一三年十月至十二月(第三季)的文藝活動**

#### **(2) 二零一三年十月至十二月(第三季)的康樂及體育活動**

#### **(3) 二零一三年十月至十二月(第三季)的社會服務活動**

2． 委員通過向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推薦撥款 1,484,258 元，資助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第三季合共 144 項以元朗區議會撥款舉辦社區參與計劃的申請。委員知悉財委會正就新團體使用一工業大廈單位作為辦事處作進一步查詢，並同意押後處理有關新團體的資格及撥款申請。

### **元朗足球會的修訂財政預算**

3． 委員一致通過向財委會推薦撥款 450,000 元，資助元朗區代表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期間參與香港足球總會甲組足球聯賽、預備組聯賽、高級組銀牌賽及足總盃的支出。

### **第二十二屆元朗藝術節**

4． 委員一致通過向財委會推薦撥款 216,660 元，以由九月一日起聘請兩名活動統籌主任，為期六個月。

### **新界西醫院聯網 2013-14 年度工作計劃**

5． 委員對博愛醫院近年的服務水平日益提升，員工的工作態度廣獲公眾認同，表示讚賞，並對物理治療服務新增水療池，惠澤更多本區居民，表示高興。委員亦關注新界西醫院床位不足問題，期望博愛醫院可盡快開放所有床位。就醫護人手緊拙方面，委員希望當局可爭取多些資源，增聘醫護及前線人員，並引入海外醫生，加強與私家醫院合作，從而減少病人的輪候時間。委員亦反映興建中的天水圍醫院缺乏專科服務，如兒科、耳鼻喉科、精神科等，希望醫院增設專科服務。另外，委員欲了解新界西居民召喚救護車會否指定送往屯門醫院，建議可改送非緊急病人往博愛醫院，以減輕屯門醫院的負擔。

6. 醫管局代表回應，現時博愛醫院的床位未能盡用，與人手緊拙有關，並展望天水圍醫院於二零一六至一七年投入服務時，博愛醫院的空置病床可陸續開放使用。而醫生不足的主因是本港兩所醫學院過往數年減少收生，但預計二零一六年的醫生人數會回升，並於二零一七至一八年超過以往的數目；醫管局表示現時本區有兩位海外醫生，而博愛醫院亦積極向局方爭取分配更多海外醫生名額。基層員工人手方面，醫管局今年會額外聘請多二百多位員工，以紓緩前線員工的壓力。而鑑於本區的公私營醫療服務合作相當成功，局方正積極考慮將此模式推展至其他地區。醫管局指現時天水圍居民召喚救護車時會根據所在地點遠近而送往屯門醫院或博愛醫院，而並不是將所有召喚救護車的病人皆送往屯門醫院，並澄清現時博愛醫院有完善的兒科服務，惟較尖端的兒科服務則由局方負責。

### **天影路封路安排**

7. 警方代表指出在收到封路申請時會考慮交通管理、道路安全和公眾安全作風險評估，並聯同運輸署及其他部門考慮活動性質、封路時間、活動參與人數、有否其他活動於該段時間進行、附近有否道路工程、封路對交通服務的影響以及受影響的居民和商戶數目，從而決定是否批准封路申請。警方亦會考慮當區人士的意見，並建議申請封路團體預早通知受影響居民和商戶，並盡量採用六公里而非十公里的封路路線，以降低對居民和商戶帶來的影響。

8. 由於部分賽事的封路安排對流浮山及天水圍的居民及商戶造成不便，大部份委員表示一年內舉辦四次封路活動可以接受，如多於四次，建議警方先諮詢區議會及鄉事委員會意見。封路範圍應以六公里為宜，以減輕對附近居民和商戶的影響，但如果主辦機構在過往舉辦的賽事使用八公里路線，則從優考慮。同時委員認為在審批有關申請時，屬於大型體育比賽及慈善性質、歷史悠久的活動，及與區議會合辦的大型活動應獲優先考慮。

### **建議放寬醫療券計劃的使用規限**

9. 委員指現時醫療券資助合資格長者使用私營醫護專業人員提供的多項專業醫療服務，建議醫療券的涵蓋範圍應擴展至政府醫院的服務，讓長期病患者亦能使用，同時亦建議年滿 50 歲的殘疾人士可使用醫療券。

### **要求於頌富商場出入口(近天瑞路及天富苑)加設斜道**

10. 委員對上述工程毫無進展表示關注。同時委員反映商場現有玻璃門笨重及容易破裂，對居民特別是輪椅使用者和手持嬰兒手推車人士構成危險，建議領匯以電動門代替。領匯代表回應，有關斜道需要延伸至房屋署及地政處的管轄土地，房屋署不反對有關申請，現正處理有關技術及法律問題；惟地政處反對工程佔用該處管轄土地，令斜道的設計受影響，難以提供標準的無障礙斜道。

11． 委員要求領匯就工程進度再向委員會提供補充文件，並希望得知地政專員反對斜道延伸至地政處管理土地的原因，以協助領匯盡快興建有關斜道。

### **查詢有關天盛商場停車場電單車泊位數量與售樓書不符的事宜**

12． 地政處代表指出，已於二零一三年五及六月去信要求領匯按地契條款於天盛商場停車場提供八十四個電單車泊位。委員關注地政總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與元朗地政處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的書面答覆前後矛盾，欲了解地契條款的實際電單車泊位數量，並希望得知地政總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回覆領匯指出該停車場不提供任何電單車泊位的原因，及其餘八個出現類似情況的屋邨名稱及受影響情況。

13． 領匯代表回應，在收到地政處信件後已在有關停車場內提供八十四個電單車泊位，以滿足地契要求，並已即時通知候補名單上的電單車位申請者。

### **要求優化元朗朗邊中轉房屋**

14． 委員關注朗邊中轉房屋蟲鼠滋生，居住環境欠佳，亦曾發生因漏水引至觸電意外，要求署方改善居住情況。委員希望署方關注中轉房屋居民輪候上公屋的時間過長問題，盡快編配公屋單位予居民。委員認為朗邊中轉房屋空置率高，建議改建為多幢公屋，而當中可保留一至兩幢作中轉房屋之用。委員請房屋署代表把議員意見帶回總部商議，希望房屋署投放更多資源以盡快改善現時朗邊中轉房屋的設施。

15． 房屋署代表表示，中轉房屋需要預留部分於緊急時讓有需要人士即時入住。而中轉房屋乃臨時房屋，故此難以與公共房屋的建築標準相比。而由於現時該地的土地規劃屬休憩用地，若日後通過被修改為住宅用地，房屋署會考慮是否用作興建公屋。

### **其他事項：第四屆全港運動會元朗區成績**

16． 委員表揚元朗區康樂事務經理張惠英女士及其團隊，讚賞他們在遴選元朗區選手、賽事安排及訓練支援上表現傑出，協助本區於全港運動會中取得佳績。由於現時全港運動會中沒有決賽或重要賽事在元朗區舉行，委員建議爭取開幕典禮或重要賽事在元朗舉行，並建議全港運動會與本港各運動總會協調比賽時間，及遷就公開考試舉行日期，讓更多運動員能參與賽事。另外，委員又建議增加活動宣傳，以吸引更多觀眾出席觀賞賽事。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七月